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地址：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
9樓

承辦人：黃瑋絜

電話：(02)27527286-152

傳真：(02)2771-8392

Email：weichieh@mail.tma.tw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

發文字號：全醫聯字第11200006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20000670_Attach1.pdf)

主旨：轉知中央健保署公告專利權期滿日於第一季之第二大類藥品支付價格調整事宜，請查照。

說明：依中央健保署112年5月10日健保審字第1120670867號公告副本(附件)辦理。

正本：各縣市醫師公會

副本： 2023/05/17 11:28:29

理事長 周慶明

副本

收文編號	收文日期	期
1279	112. 5. 12	(5/3)

檔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6646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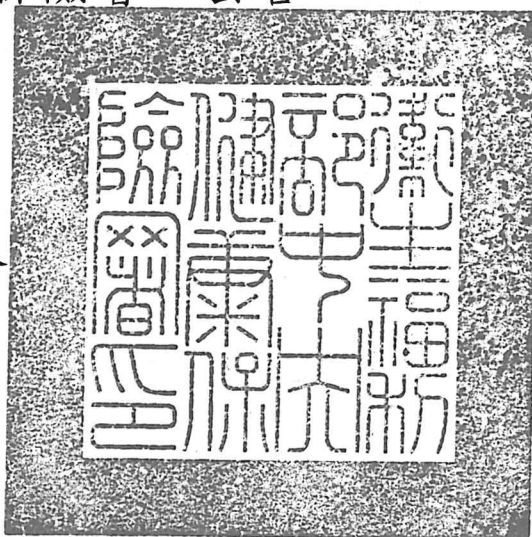
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1段29號9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20670867號

附件：調整結果1份(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頁下載)



主旨：公告專利權期滿日於第一季之第二大類藥品支付價格調整事宜。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價格調整作業辦法第13條及第18條。

公告事項：

- 一、全民健康保險藥品價格調整作業辦法規定之專利權期滿日於每年第一季之第二大類藥品，於112年第二季檢討藥品支付價格調整結果如附件，其支付價格調整生效日為112年6月1日(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https://www.nhi.gov.tw>)，路徑：首頁>健保法令>最新全民健保法規公告，請自行下載)。
- 二、依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34條及第35條規定，廠商如因匯率或成本變動等因素，致藥品支付價格有不敷成本情事，可檢附成本分析等資料，向本署提出不予調降或予調高健保支付價格之建議。



副本：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台灣醫學中心協會、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台灣醫院協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

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
全國聯合會、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全國學名藥協會、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
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中華民國西藥商
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優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
司、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五洲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強生化學製藥廠股份
有限公司、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正和製藥
股份有限公司、瑞士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萬海藥業
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阿斯泰來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武田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
司、臺灣鹽野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毅有生技醫藥
股份有限公司、羅氏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署長 石崇良

